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拟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公司 2019 年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在公平、互利基础上，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进行，关联交易的各方严格按照相关协议执行。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数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系公司根据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等原因所致，具有其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未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

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姓名	签名
李显峰	
袁杰力	
陈菡	

2020 年 4 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